

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8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

公司于2019年5月15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，公司拟以截至2019年3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85,162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元（含税），派发现金股利74,064,800.00元；同时以股票发行溢价部分的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85,162,000股增加至259,226,800股。

综上，公司现拟将注册资本由185,162,000元人民币，变更为259,226,800元人民币。

二、修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情况

根据以上事项，拟修改公司章程条款如下：

本次修改前的原文内容	本次修改后的内容
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,516.2万元。	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,922.68万元。
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18,516.2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5,922.68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
除以上条款修改外，其他条款不变。

此次章程变更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事项后，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向工商机关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江苏雷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5日